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增持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邹晓玉女士或其控制的公司/基金拟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超过 3 亿元，不低于 1.5 亿元。增持价格不超过 4 元/股，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95）。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邹晓玉女士以自筹资金于 2021 年 2 月 3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169.2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7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增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截至本公告日，邹晓玉女士增持公司股份 169.20 万股，增持金额 4,001,040 元，尚未达到增持计划的下限金额。

三、延期实施的原因及安排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因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披露窗口期，增持主体作为董事在上述敏感期内均不能买卖公司股票，且期间敏感期较长以及受元旦、春节、清明等多个非交易日影响，增持主体能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效时间大大缩短，导致增持主体未在原约定日期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近期，公司已与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合作，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拟由证券公司提

供综合金融服务，运用场外衍生品等工具，保障增持主体在后续期间完成股份增持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着诚信守信原则，为了继续履行增持计划，增持主体决定将此次增持计划的履行期限延长6个月，即增持计划实施的截止日期由2021年6月29日延长至2021年12月29日，除此之外原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四、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决策程序

2021年6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增持计划延期的议案》，关联董事邹晓玉女士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股票买卖敏感期及市场融资环境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增持实施主体承诺：在实施本次增持计划期间及本次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承诺不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增持实施主体在实施本次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不在以下期间增持公司股票：

（一）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二）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三）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

（四）中国证监会及本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一日